

丹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5 日披露了《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（修订）》。现根据工作推进情况，需要对前述预案的部分内容进行修订，并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本次修订主要是根据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《资产评估报告》（苏中资评报字[2015]第 C1006 号），确定购买金煤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煤控股”）等 3 名股东持有通辽金煤化工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通辽金煤”）19.46%股权价值，并据此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金额等内容进行修订。上述《资产评估报告》已经江苏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备案并取得了《接受非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》（备案编号：苏国资评备[2015]15 号）。

本次主要修订内容如下：

项目	修订前			修订后		
募集资金用途	募集资金不超过 187,549.88 万元，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将用于以下项目：			募集资金不超过 187,403.64 万元，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将用于以下项目：		
	序号	项目名称	募集资金拟投入总额（万元）	序号	项目名称	募集资金拟投入总额（万元）
	1	乙二醇扩能技改项目	55,000.00	1	乙二醇扩能技改项目	55,000.00
	2	购买金煤控股等 3 名股东持有通辽金煤 19.46%股权	74,549.88	2	购买金煤控股等 3 名股东持有通辽金煤 19.46%股权	74,403.64
	3	归还借款及补充流动资金	58,000.00	3	归还借款及补充流动资金	58,000.00
	4	合计	187,549.88	4	合计	187,403.64

特此公告。

丹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5 年 5 月 16 日